

## /建设单位保障机制/

### 1. 制度保障

校地双方共同制定相关活动开发、开展及质量管理体系文件，所有活动依程序组织开展，在双方协商的基础上订立协议，明确分工，严格遵守各类活动开展申请的相关规章制度。

定期组织团队学习领会《国家职业教育改革实施方案》《广东省国民经济和社会发展第十四个五年规划和 2035 年远景目标纲要》等政策要求，进一步提升团队成员对继续教育质量提升工程的认识，增强项目建设责任感和自觉性，树立机遇意识、创新意识和质量意识，为建设项目的顺利实施奠定认识基础。

### 2. 组织保障

为确保项目活动的顺利实施，广东建院和东城街道共同成立由项目和团队成员组成的日常管理团队，依据分工明确小组成员职责，按照既定的建设目标和改革措施，责任落实到个人，有效满足不同情况下的活动开展需求。

学校成立了继续教育工作领导小组，领导继续教育工作的开展，包括将继续教育纳入学校整体发展规划，将继续教育纳入学校党委、行政班子重要议事日程，定期研究、解决工作中的重大问题等。

按学校“三定”方案，继续教育质量提升工程归口继续教育学院统筹管理。按继续教育质量提升工程项目不同类别，由继续教育学院下设的培训科、成人教育科、技能鉴定中心、综合科具体负责协调。

### 3. 经费保障

学院制定《广东建设职业技术学院课程建设管理办法和实施办法(修订)》以及《广东建设职业技术学院预算管理办法(修订)》，对各项科研活动提供政策、技术、资金等支持，承诺负责项目所需资金和资源的及时到位。根据专家评审意见，形成立项和经费分配方案，项目负责人对经费实行全面管理，经费由财务部门统一管理，用款计划由课程管理部门审核批准，专款专用。

### 4. 运行保障

为充分发挥学校职业教育办学资源优势，充分调动各部门和全体教职工参与继续

工作的积极性、主动性和创造性，提升学校继续教育质量，学校出台了较完善的《广东建设职业技术学院继续教育质量提升工程实施方案》《广东建设职业技术学院职业培训管理办法（试行）》等配套制度，落实继续教育法定职责，建立激励机制，促进各教学单位和全体教职工积极参与培训工作。建立项目建设监控、监督制度，对整个过程中进行监控、监督，定期召开协调会，检查项目建设进程及质量，协调解决建设中的问题及困难等，确保项目按期完成。